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03月0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02月1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应参与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与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马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付宏征先生、何乃新先生和孙燕红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及《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了回报公司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到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状况，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4,320 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 10 股，共计转增股本 12,000 万股。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20,000,000 股增加至 240,0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经营成长性相匹配，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适应了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8.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过程中, 为公司做了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告审计, 坚持独立审计准则, 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并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表决结果: 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制度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职责、经营管理能力和 2015 年度的绩效考核结果, 拟定 2016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计划(税前)标准如下:

单位: 元

姓名	职务	2016 薪酬 (税前)
马磊	董事长兼总经理	620, 000. 00
马丽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420, 000. 00
王雪峰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420, 000. 00
栗建华	董事	166, 822. 80

付宏征	独立董事	40,000.00
何乃新	独立董事	40,000.00
孙燕红	独立董事	40,000.00
李志兵	监事会主席	40,000.00
宋梦薇	监事	175,696.16
彭兴华	监事	163,032.59
姜桂荣	总工程师	520,000.00
张帆	营销总监	420,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研发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与西藏誉衡阳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销售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经理与西藏誉衡阳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署《脱氧核苷酸钠注射液的销售合同》。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特此公告。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2日